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親自辦理地址)
臺台北門郵局第11973號信箱 (郵寄專用信箱)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機構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股務語音專線：(02)23892999 證券代號：6224
網址：https://www.kgi.com.tw
營業時間：週一~週五9:00~17:00



國內
資已付
郵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04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鋼筒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字第0007號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 服務專線 TEL:(02)2389-2999

戶號：

股務表單e通知
立即開通



凱基證券股務代理部針對當事人提供之個人資料，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僅於辦理股務相關業務之目的及範圍內處理及利用，其餘有關當事人權利及個人資料保護等作業，均依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辦理。

股東 台啓

記表填寫說明詳下列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

第二聯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2) 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戶號					戶名										
原登記 銀行帳號															
新變更 登記	匯款 領單	銀行代號	帳號(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分行別、科目、帳號、檢號, 多餘空格留在右方)												
支票															
		☐ 取消匯款改為郵寄支票					☐ 取消匯款改為親自領取支票								

請蓋原留印鑑

茲同意本人每年度現金股利依左列登記資料辦理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領取方式登記表

652

- 一、欲選擇將現金股利直接匯入銀行帳戶之股東，請填寫銀行帳號並以股東本人帳號為限。
- 二、無銀行帳號者採郵寄支票及原登記帳號無誤且不變更者，不須將此登記表寄回。
- 三、如採郵寄支票或因資料不符遭致退匯，或要採匯款(新增)但未寄回本登記表者，一律依原留通訊地址郵寄抬頭劃線禁止背書轉讓支票。
- 四、欲新增或變更銀行帳號者，本登記表請填妥蓋章後寄達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五、現金股利在30元(含)以下者，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另寄領取通知書，並請蓋妥原留印鑑後親自領取或採郵寄方式辦理。
- 六、貴股東如因銀行整併而有銀行帳號更改之情事，請提供新帳號予本公司服務代理機構。

委託書使用規則摘要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三、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四、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五、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號五樓）。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三聯

(652)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出席通知書

時間：113年6月13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4樓
集思竹科會議中心-巴哈廳(科技生活館)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普通股股數：

※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二者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簽名或蓋章
親自出席

委託書

- 一、茲委託 _____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3年6月1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2. 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4. 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113年 月 日

徵求場所
及人員：
簽章處

二十萬元，檢舉電話：（〇二）二五四七三七三三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二、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一、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或統一編號		
住 址		

A01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3年6月13日

序號	徵求人	委任股東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凱基證券(股)公司 (簡稱：凱基證/凱基証/凱基證券/凱基証券/凱基證券/凱基証券/凱基證券/凱基証券)	1.朱復華 2.活泉投資有限公司 3.財英投資有限公司 4.謝益誠 5.侯全興 6.謝竣百 7.侯克璦	1.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5樓 (02) 2389-2999 2.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全台徵求場所 (02) 2521-2335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註：1.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 (<https://free.sfi.org.tw/>) 查詢。
2.依委託書規則第6條第1項規定由股東委託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徵求人者，須填列委任股東之姓名或名稱。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部份徵求場地表
(全台徵求點請參照網站www.acsc.com.tw及Line官方帳號搜尋“全通事務”)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8號	(02) 2341-0902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8號	0933-226-015
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42之1號1樓 (心泰軟吳國料理便當)	(02) 2331-637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 (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吉林路144巷10號2樓	(02) 2563-5077
台北市中山區合江街188巷2號1樓	(02) 2506-2926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 (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02) 2501-5529
台北市信義區虎林街100巷17號1樓	(02) 2753-5992
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一路二段117號1樓 (陽信銀旁)	(02) 2827-9151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1樓之2 (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 (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6號 (正義北路聯邦銀行旁巷內)	(02) 2980-4817
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一路93號 (全國寢具行)	(02) 2677-2049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 (仁愛眼鏡4樓)	(02) 2425-7224
桃園市桃園區愛八街15號 (麵包同話後方)	(03) 335-7025
桃園市八德區東勇街69巷21號 (屈臣氏義勇店後巷)	(03) 367-1202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 (國泰世華旁巷)	(03) 523-7681
台中市南區正義街133巷2之1號 (劉永洲)	(04) 2287-2837
台中市大里區德芳路二段27號 (大里彰銀對面)	(04) 2407-3827
台中市豐原區豐陽路3號 (7-11對面)	(04) 2524-2955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191巷6號 (原址188號對面巷第3間)	(04) 835-0257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 (土銀斜對面)	(049) 232-7456
雲林縣虎尾鎮林森路二段23-1號 (龍之海唱片行)	(05) 633-8311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二段407號1樓 (舊大舞台對面)	(06) 221-8925
台南市新營區永安街3之1號 (近交通台)	(06) 635-0786
高雄市新興區南台路45號 (中正、南台路三信合作社對面)	(07) 282-2088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 (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高雄市左營區立信路221號	(07) 556-0952
高雄市岡山區公園東路124號	(07) 623-6250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 (秀波股務)	(08) 765-7277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
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股東
常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本公司訂於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假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4樓集思竹科會議中心-巴哈廳(科技生活館)，召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會議主要內容：(一)報告事項：1.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2.民國112年度盈餘暨資本公積分派現金股利報告。3.民國112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審計委員會查核本公司民國112年度表冊報告。(二)承認事項：1.民國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民國112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四)其他議案：1.解除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五)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112年度股利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現金股利：1.5元/股(即每壹股盈餘分配1元，每壹股資本公積發放0.5元)業已於113年5月3日發放完竣。
- 三、本次股東會議案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主要內容之事項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請股東輸入公司代號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 四、檢奉本公司股東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三聯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上午8時30分，報到處地點同會議地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第三聯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以利寄發出席證予受託代理人。會前若未收到出席證，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逕至會場申請補發。
- 五、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六、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2規定：「已依本法發行股票之公司，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仟股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得於開會三十日前以公告方式為之。」，故不另寄發。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3年5月14日至113年6月10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九、股東會紀念品(統一超商50元商品卡)發放原則：持股本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領取方式：
- 1.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將於113年5月13日前上傳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至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方式請參閱網站上之說明。股東得洽網址所載之公開徵求人交付委託書，而公司得依委託人數交付紀念品予徵求人，由其轉交股東。
- 2.於113年5月14日至113年6月10日有採用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且投票成功之股東，請於113年7月12日至113年7月16日持身分證正本及下列任一文件：「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股東e服務」網頁之「議案表決情形」頁面全頁或出席通知書，至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或5樓)領取紀念品。
- 3.除上述領取方式外，本公司僅於股東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紀念品，會後恕不郵寄或補發。

此 致
貴股東

聚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